

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日間部 學生「自願放棄」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

【填寫此表前，請先詳閱注意事項】

注意事項：

- 1.依教育部規定，選擇自願放棄學生團體保險之學生，需簽署切結書；未滿十八歲且未婚之學生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，須由家長(法定代理人)簽署切結書。
- 2.已簽署自願放棄學生團體保險之學生，於未投保期間如因疾病或意外事故，皆不得向學校或保險公司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，所有保險理賠相關事宜應自行負責。
- 3.本切結書簽署後，請「繳交」或「郵寄」或「傳真02-24237785」至學務處辦理。
- 4.有關學生團體保險業務請洽詢學務處體衛組護理師(電話:02-24237785分機607)。

【本切結書僅作為本校學生自願放棄學生團體保險之用途，個人資料本校絕對保密】

填表注意事項：(1)未滿十八歲學生須由「家長/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」。

(2)已簽署本切結書者，日後如有連續辦理休學或延長休學，若無繳交學生團體保險費用，視同自願放棄休學期間之學生團體保險相關權益。

(3)保險期間：第一學期:8月1日至1月31日，第二學期:2月1日至7月31日。

切 結 書

學生：_____，學號：_____，系別：_____

_____學年度，第_____學期起辦理 休學(延畢) 延長修業年限

延長休學 其他：，共_____年

自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起共_____學期，自願放棄學生團體保險相關權益，

並確知不參加期間若因故發生意外事件或疾病等，將無法申請保險理賠，

特 此 證 明。

◎請勾選，立切結書人：學生本人(滿18歲) 家長/監護人 法定代理人

學生本人(未滿18歲，須補上家長或法定代理人簽章切結書)

代辦(受託)人：_____關係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簽章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住址：_____，電話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